

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3年5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春兰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1、对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激励计划”）的首次授予条件是否成就进行核查后，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不存在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，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；

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具备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。

2、对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后，监事会认为：

公司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《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3年5月12日，并同意以20.42元/股的授予价格向145名激励对象授予159.50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2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艾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5月13日